

#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

開會地點：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一六六號六樓（遠東世紀廣場F棟）。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股份 16,044,887 股（其中電子方式出席 12,062,771 股），佔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 23,857,516 股之 67.25%。

出席董事：林煜喆董事長、陳永修董事、呂曜志獨立董事。

列席人員：陳家天總經理、郭錦美財務經理、黃秀琴稽核經理、安永聯合會計師所 黃宇廷會計師。

主 席：林煜喆董事長



記錄：卓良玲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詳附件（一）。

第二案：一〇九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詳附件（二）。

第三案：一〇九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報告，詳議事手冊第 5 頁。

第四案：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案報告，詳議事手冊第 5 頁。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亦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  
二、本案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詳見附件（三），營業報告書，請參閱詳附件（一），謹提請 承認。

決議：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6,044,887 權（含以電子方式行表決權 12,062,771 權）

表決結果（含以電子方式行表決權）	比例%
贊成權數 16,038,317 權（12,056,201 權）	99.96
反對權數 481 權（481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6,089 權（6,089 權）	0.04

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後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表，詳見附件（四）。  
二、發放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26,000,168元，每股配發新台幣1.1元，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轉換、註銷或員工認股權憑證依發行及認股辦法轉換者，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比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按配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每股配發金額。  
三、現金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四、俟本次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分派之。謹提請 承認。

決議：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6,044,887 權（含以電子方式行表決權 12,062,771 權）

表決結果（含以電子方式行表決權）	比例%
贊成權數 16,038,315 權（12,056,199 權）	99.96
反對權數 481 權（481 權）	0.01
無效權數 0 權（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6,091 權（6,091 權）	0.04

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後照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 討論。

說明：因應相關法令修正，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原條文與修訂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原「股東會議事規則」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六）第36~39頁。

決議：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6,044,887 權（含以電子方式行表決權 12,062,771 權）

表決結果（含以電子方式行表決權）	比例%
贊成權數 16,038,306 權（12,056,190 權）	99.96
反對權數 492 權（492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6,089 權（6,089 權）	0.04

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後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同日上午九點十九分。

（本次股東會記錄僅載明會議進行之要旨，詳盡內容仍以會議影音記錄為準）

【附件一】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通泰公司 109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與稅後淨利，分別達 4 億 6,709 萬元以及 3,947 萬元，相較於 108 年度的合併營業收入 3 億 9,893 萬元以及稅後淨利 6,140 萬元，各自分別成長 17.1% 以及衰退了 35.7%，每股稅後盈餘為 1.67 元。

通泰公司主要產品區分為電容式觸摸系列 IC (Touch Pad IC)、健康醫療系列 IC、3C 家電及週邊應用系列 IC、綠色節能減碳系列 IC 以及影音多媒體系列 IC，109 年度各系列營收占總營收比重分別為 57.5%、33.2%、4.7%、3.5% 以及 1.1%，其中電容式觸控 IC、健康醫療應用 IC，其營收成果相較於 108 年營收成長率分別達 -6.8% 以及 157.2%。

回顧 2020 年全世界幾乎都處在新型冠狀肺炎 (COVID-19) 疫情陰霾下，激勵宅經濟等相關商品設備熱銷，通泰的體溫計 IC 及觸控 IC 憑藉著優異的品質持續熱賣。後續雖受車用電子需求強勁擴增等因素影響，造成晶圓代工及封測產能緊張等現象，但通泰公司仍透過產品產能調整及與上下游廠商密切合作的情況下持續成長。

展望 2021 年通泰公司的重要產品大多已轉換至新製程且獲客戶採用陸續出貨，並持續投入更多的人力及資源積極研發新產品，可望在市場上持續維持競爭優勢。後續雖仍有外在晶圓代工價格調漲、產能交期拉長及新台幣匯率等變數影響，但通泰公司透過不斷研發推出更具競爭力的新產品及與合作廠商產能協議以爭取所需的產能等彈性措施，相信必能在後續維持穩定成長。

最後，誠摯感謝各位股東過去長久以來對通泰公司的全力支持與指教，也期盼各位股東未來能夠繼續給予通泰經營團隊支持與鼓勵。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身體安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福豐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煜喆

總經理 陳家天

敬上

董事長：福豐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煜喆



經理人：陳家天



會計主管：郭錦美



【附件二】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宇廷、嚴文筆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表。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等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法第十四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

此 致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呂曜志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附件三】「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應收帳款淨額及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67,231 仟元及 224 仟元，應收帳款淨額占資產總額 10%，對於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主要客戶應收帳款占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比率較高，故應收帳款收回情況係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營運資金管理之關鍵要素。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各帳齡區間損失率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顧客信用風險評估及應收帳款催收管理所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評估管理階層制定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包括瞭解管理階層依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預測未來經濟狀況評估預期損失率之相關資料、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合理性，分析管理階層對於應收帳款之分組方式之適當性，確認是否將存有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予以適當分組、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針對個別客戶逾期金額重大或逾期天數較長者，評估其備抵損失金額之合理性、抽選樣本執行應收帳款函證並複核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情形，評估其可收回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應收帳款及相關風險揭露的適當性。

### 存貨評價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存貨淨額及備抵存貨跌價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31,200 仟元及 2,033 仟元，存貨淨額占合併資產總額 5%，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積體電路，公司產品多應用於低階家電、3C 產品等大眾用品，其通用性廣，存貨產品同業競爭壓力大，易受削價競爭影響，導致存貨售價變動幅度大，影響淨變現價值之計算，所採用提列政策及假設之適當性，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故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管理階層提列備抵跌價及呆滯金額之會計政策適當性、測試存貨所建立之內控制度有效性、測試管理階層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抽核管理階層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相關進銷貨憑證、取得存貨庫齡表，抽樣測試入出庫紀錄，以評估存貨庫齡之之正確性，並依據存貨庫齡核算備抵呆滯損失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及相關風險揭露的適當性。

###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三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80326041號

(87)台財證(六)第65314號

黃宇廷

黃宇廷



會計師：

嚴文筆

嚴文筆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通泰利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豐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0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251,897	38	\$219,971	3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2	63,450	10	116,450	19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四、六.3、六.12及七	67,553	10	94,710	15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176	1	2,176	-
130x	存貨	四及六.4	31,200	5	21,001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5及八	67,573	10	4,382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83,849	74	458,690	73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6	59,172	9	58,459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7	105,457	16	100,102	16
1780	無形資產	四	3,611	-	3,07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6	3,773	1	5,80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	175	-	22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72,188	26	167,660	27
1xxx	資產總計		\$656,037	100	\$626,35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福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強詰



經理人：陳家天



會計主管：郭錦美



通泰利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0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1	\$258	-	\$219	-
2170	應付帳款		35,838	5	31,338	5
2200	其他應付款		23,378	4	24,314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5,922	1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四	2,907	-	52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8,303	10	56,391	9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6	8,511	1	6,037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8	13,544	2	13,910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四	3,864	1	14,003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5,919	4	33,950	5
2xxx	負債總計		94,222	14	90,341	14
	<b>權益</b>					
31xx	股本					
3100	普通股股本	四及六.9	236,365	37	231,275	37
3110	預收股本		2,847	-	3,109	-
3140	股本合計		239,212	37	234,384	37
3200	資本公積	四及六.9	35,802	5	30,958	5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5,838	19	119,699	1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07	-	1,483	-
3350	未分配盈餘		160,076	25	152,692	25
	保留盈餘合計		289,121	44	273,874	44
3400	其他權益		(2,320)	-	(3,207)	-
3xxx	權益總計		561,815	86	536,009	86
	負債及權益總計		\$656,037	100	\$626,35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陳家天



董事長：福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煜喆



會計主管：郭錦美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1及七	\$341,629	100	\$322,58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4及六.13	(235,383)	(69)	(242,456)	(75)
5900	營業毛利		106,246	31	80,127	25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5,500)	(4)	(10,609)	(3)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0,609	3	5,037	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01,355	30	74,555	24
6000	營業費用	六.13				
6100	推銷費用		(18,789)	(5)	(23,087)	(7)
6200	管理費用		(22,712)	(7)	(24,502)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065)	(7)	(30,930)	(1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六.12	465	-	2,982	1
	營業費用合計		(65,101)	(19)	(75,537)	(24)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36,254	11	(98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4				
7010	其他收入		1,766	1	2,31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776)	(4)	53,275	17
7050	財務成本	四	(4)	-	(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6	28,773	8	10,958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759	5	66,548	21
7900	稅前淨利		52,013	16	65,566	21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16	(12,546)	(4)	(4,165)	(1)
8200	本期淨利		39,467	12	61,401	2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8及六.15	(1,365)	-	6,683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15及六.16	273	-	(1,33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15	307	-	(1,724)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15及六.16	580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5)	-	3,62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9,262	12	\$65,023	19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1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1.67		\$2.6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63		\$2.6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福豐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煜詰



經理人：陳家天



會計主管：郭錦美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六、9	\$225,335	\$3,895	\$20,621	\$117,425	\$1,678	\$108,304	\$(1,483)	\$475,775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274)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95		
普通股現金股利							(20,280)		(20,280)
108年度淨利							61,401		61,401
認列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							5,346		5,346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724)	(1,7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6,747	(1,724)	65,02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轉換(註1)			10,624						10,62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預收股本轉入(註2)			(11,41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認列酬勞成本	六、10及七			5,47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六、9	\$231,275	\$3,109	\$30,958	\$119,699	\$1,483	\$152,692	\$(3,207)	\$536,009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六、9	\$231,275	\$3,109	\$30,958	\$119,699	\$1,483	\$152,692	\$(3,207)	\$536,009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139)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724	(1,724)		
普通股現金股利							(23,128)		(23,128)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375					375
109年度淨利							39,467		39,467
認列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							(1,092)		(1,092)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887	8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8,375	887	39,26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轉換(註1)			9,039						9,03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預收股本轉入(註2)			(9,30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認列酬勞成本	六、10及七			4,21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六、9	\$236,365	\$2,847	\$35,802	\$125,838	\$3,207	\$160,076	\$(2,320)	\$561,81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年度,經認股權持有人以每股16.6、17.0、20.3及20.8元認購價格陸續轉換496仟股,收取價款共計9,039仟元。  
每股16.1、16.6、19.7及20.3元認購價格陸續轉換496仟股,收取價款共計9,039仟元。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年度,預收股本11,410仟元已完成變更登記594仟股,使帳列股本及資本公積分別增加5,090仟元及  
及資本公積分別增加5,090仟元及

董事長: 福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煜誌



經理人: 陳家天



會計主管: 郭錦美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52,013	\$65,56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折舊\$45及\$23)		2,463	1,397
攤銷費用		1,268	1,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465)	(2,982)
存貨跌價及呆滯(迴升利益)損失		(4,782)	2,125
利息費用		4	4
利息收入		(1,449)	(1,74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58	4,86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8,773)	(10,95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42,54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14,011)
未實現銷貨利益		4,891	5,5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53,000	(23,800)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27,622	(23,338)
存貨(增加)減少		(5,417)	55,53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63,209)	9,7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39	(107)
應付帳款增加		4,500	12,553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326)	4,36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386	(13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15	(10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731)	(3,32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1,807	39,971
收取之利息		1,467	1,719
支付之利息		-	(3)
支付之所得稅		(1,266)	(8,0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2,008	33,64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		-	(18,469)
採權益法之投資當年度發放之現金股利		12,867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27,95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83)	(1,61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	76,198
取得無形資產		(1,804)	(311)
存出保證金減少		-	3,3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80	87,15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48)	(23)
發放現金股利		(23,128)	(20,280)
員工執行認股權		9,039	10,624
逾期未領股利		37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762)	(9,67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1,926	111,1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9,971	108,85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1	\$251,897	\$219,97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福豐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煜詰

經理人：陳家天

會計主管：郭錦美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應收帳款淨額及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67,896 仟元及 1,317 仟元，應收帳款淨額占合併資產總額 10%，對於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主要客戶應收帳款占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帳款比率較高，故應收帳款收回情況係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資金管理之關鍵要素。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各帳齡區間損失率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顧客信用風險評估及應收帳款催收管理所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評估管理階層制定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包括瞭解管理階層依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預測未來經濟狀況評估預期損失率之相關資料、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合理性，分析管理階層對於應收帳款之分組方式之適當性，確認是否將存有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予以適當分組、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針對個別客戶逾期金額重大或逾期天數較長者，評估其備抵損失金額之合理性、抽選樣本執行應收帳款函證並複核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情形，評估其可收回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應收帳款及相關風險揭露的適當性。

### 存貨評價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存貨淨額及備抵存貨跌價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87,930 仟元及 2,355 仟元，存貨淨額占合併資產總額 13%，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積體電路，公司產品多應用於低階家電、3C 產品等大眾用品，其通用性廣，存貨產品同業競爭壓力大，易受削價競爭影響，導致存貨售價變動幅度大，影響淨變現價值之計算，所採用提列政策及假設之適當性，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故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管理階層提列備抵跌價及呆滯金額之會計政策適當性、測試存貨所建立之內控制度有效性、測試管理階層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抽核管理階層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相關進銷貨憑證、取得存貨庫齡表，抽樣測試入出庫紀錄，以評估存貨庫齡之之正確性，並依據存貨庫齡核算備抵呆滯損失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及相關風險揭露的適當性。

###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三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 其他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6041 號

(87)台財證(六)第 65314 號

黃宇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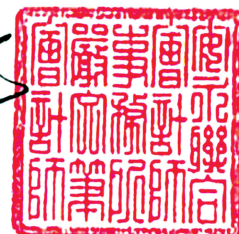
黃宇廷



會計師：

嚴文筆

嚴文筆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九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270,251	39	\$260,047	4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2	63,450	9	116,450	18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四、六.3及六.11	85,230	12	83,455	1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175	-	2,333	-
130x	存貨	四及六.4	87,930	13	60,504	1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5及八	68,864	10	9,734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77,900	83	532,523	83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6	105,557	15	100,295	16
1780	無形資產	四	3,879	1	3,38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5	7,648	1	5,93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56	-	49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7,440	17	110,113	17
1xxx	資產總計		\$695,340	100	\$642,63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福豐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煜誌

經理人：陳家天

會計主管：郭錦美

代碼	負債及權益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0	\$471	-	\$219	-
2170	應付帳款		47,285	7	47,274	8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	25,104	4	25,930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904	1	87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四	316	-	6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2,080	12	74,357	12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5	8,511	1	6,037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7	13,544	2	13,910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四	29,390	4	12,323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1,445	7	32,270	5
2xxx	負債總計		133,525	19	106,627	1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xx	股本	四及六.8				
3100	普通股股本		236,365	34	231,275	36
3110	預收股本		2,847	-	3,109	-
3140	股本合計		239,212	34	234,384	36
3200	資本公積	四及六.8	35,802	5	30,958	5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5,838	18	119,699	1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07	1	1,483	-
3350	未分配盈餘		160,076	23	152,692	24
	保留盈餘合計		289,121	42	273,874	43
3400	其他權益		(2,320)	-	(3,207)	(1)
3xxx	權益總計		561,815	81	536,009	83
	負債及權益總計		\$695,340	100	\$642,63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福豐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煜誌

經理人：陳家天

會計主管：郭錦美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0	\$467,087	100	\$398,92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4及六.12	(323,978)	(69)	(294,084)	(74)
5900	營業毛利		143,109	31	104,843	26
6000	營業費用	六.12				
6100	推銷費用		(20,897)	(4)	(27,376)	(7)
6200	管理費用		(31,809)	(7)	(34,791)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745)	(6)	(32,058)	(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六.11	595	-	2,546	1
	營業費用合計		(80,856)	(17)	(91,679)	(23)
6900	營業利益		62,253	14	13,164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3				
7010	其他收入		2,281	-	2,54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820)	(2)	50,744	13
7050	財務成本		(4)	-	(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543)	(2)	53,288	13
7900	稅前淨利		56,710	12	66,452	1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15	(17,243)	(4)	(5,051)	(1)
8200	本期淨利		39,467	8	61,401	1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7及六.14	(1,365)	-	6,683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14及六.15	273	-	(1,33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14	307	-	(1,72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14及六.15	580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5)	-	3,62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9,262	8	\$65,023	16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39,467		\$61,401	
8620	非控制權益		-		-	
			\$39,467		\$61,40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39,262		\$65,023	
8720	非控制權益		-		-	
			\$39,262		\$65,023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1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1.67		\$2.6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63		\$2.6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福豐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煜喆



經理人：陳家天



會計主管：郭錦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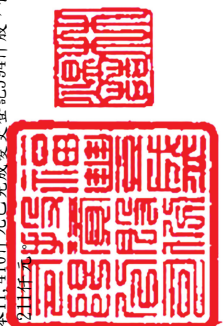
通泰新豐 豐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六.8	\$225,335	\$3,895	\$20,621	\$117,425	\$1,678	\$108,304	\$(1,483)	\$475,775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274	(195)	(2,274)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95		
普通股現金股利							(20,280)		(20,280)
108年度淨利							61,401		61,401
認列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							5,346		5,346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724)	(1,7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6,747	(1,724)	65,02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轉換(註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預收股本轉入(註2)		5,940		5,47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認列酬勞成本	六.9及七			4,867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六.8	\$231,275	\$3,109	\$30,958	\$119,699	\$1,483	\$152,692	\$(3,207)	\$536,009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六.8	\$231,275	\$3,109	\$30,958	\$119,699	\$1,483	\$152,692	\$(3,207)	\$536,009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109年度淨利				375					
認列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轉換(註1)			9,03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預收股本轉入(註2)		5,090	(9,301)	4,21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認列酬勞成本	六.9及七			25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六.8	\$236,365	\$2,847	\$35,802	\$125,838	\$3,207	\$160,076	\$(2,320)	\$561,81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發行員工認股權。於民國一〇八年度，經認股權持有人以每股16.6、17.0、20.3及20.8元認購價格陸續轉換569仟股，收取價款共計10,624仟元；於民國一〇九年度，經認股權持有人以每股16.1、16.6、19.7及20.3元認購價格陸續轉換496仟股，收取價款共計9,039仟元。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預收股本11,410仟元已完成變更登記594仟股，使帳列股本及資本公積分別增加5,940仟元及5,470仟元；於民國一〇九年度，預收股本9,301仟元已完成變更登記509仟股，使帳列股本及資本公積分別增加5,090仟元及4,211仟元。



董事長：福豐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煜喆



經理人：陳家天



會計主管：郭錦美

通泰積能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56,710	\$66,45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折舊\$45及\$23)		2,528	1,506
攤銷費用		1,308	1,341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595)	(2,546)
存貨跌價及呆滯(迴升利益)損失		(4,610)	2,007
利息費用		4	4
利息收入		(1,498)	(1,81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58	4,86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7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42,54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14,0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53,000	(23,800)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1,180)	(9,661)
存貨(增加)減少		(22,506)	30,43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9,148)	4,63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52	(109)
應付帳款增加		11	22,714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216)	4,79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55	(218)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17,112	8,555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731)	(3,32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8,981	49,277
收取之利息		1,516	1,790
支付之利息		-	(3)
支付之所得稅		(7,439)	(7,35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058	43,705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27,95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83)	(1,646)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	76,198
取得無形資產		(1,804)	(311)
存出保證金減少		98	4,33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9,089)	106,528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租賃本金償還		(48)	(23)
發放現金股利		(23,128)	(20,280)
員工執行認股權		9,039	10,624
逾期未領股利		37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762)	(9,67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	(1,75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204	138,80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0,047	121,2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1	\$270,251	\$260,04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福豐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煜詰

經理人：陳家天

會計主管：郭鎮美



【附件四】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配發現金:1.1 元

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121,701,031
加:本期稅後淨利	39,467,117
減: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	3,837,498
減: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1,092,133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886,742
本期可分配盈餘	<u>157,125,259</u>
本年度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 現金股利	26,000,168
期末未分配盈餘	<u><u>\$131,125,091</u></u>

註 1 :股東紅利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26,000,168 元。

註 2 :原股東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1.1 元,如嗣後因庫藏股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致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有所變動時,授權董事長按除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每股配發金額。

註 3 :本次分派股東紅利,係以 109 年當期盈餘優先作為分配。

董事長:福豐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煜喆



經理人:陳家天



會計主管:郭錦美



【附件五】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原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理 由 說 明
<p>第二條 適用範圍</p> <p>(略)</p> <p>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p> <p>(略)</p> <p>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第 4 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p> <p>(略)</p>	<p>第二條 適用範圍</p> <p>(略)</p> <p>選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之事項、<u>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u>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p> <p>(略)</p> <p>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第 4 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u>股東得提出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性提案，程序上應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之相關規定以 1 項為限，提案超過 1 項者，均不列入議案。</u></p> <p>(略)</p>	<p>依主管機關 規定辦理</p>
<p>第四條 作業程序及應注意事項</p> <p>(略)</p> <p>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p>	<p>第四條 作業程序及應注意事項</p> <p>(略)</p> <p>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u>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u>。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p>	<p>依主管機關 規定辦理</p>



原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理 由 說 明
<p>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p> <p>(略)</p> <p>十九、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p> <p>(略)</p>	<p>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p> <p>(略)</p> <p>十九、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u>落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u>。</p> <p>(略)</p>	
<p>第六條 本規則制定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二月一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一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五日。</p>	<p>第六條 本規則制定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二月一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一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五日。 <u>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十日。</u></p>	<p>明定修正條文適用日期，以符法制</p>